



# 再见了， 诺顿

【美】彼得·盖泽斯(Peter Gethers) 著  
张瑜容 译

和我的猫做最后一次旅行  
这样我才能跟它道别

The Cat  
Who'll Live  
Forever

# 再见了， 诺顿

【美】彼得·盖泽斯(Peter Gethers) 著  
张瑜容 译

 天津教育出版社  
TIANJIN EDUCATION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再见了，诺顿 / (美) 盖泽斯 (Gethers, P.) 著；张瑜容译。—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2009.11  
ISBN 978-7-5309-5845-2

I . 再… II . ①盖… ②张… III .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204010号

### 再见了，诺顿

---

出版人 肖占鹏

---

作 者 (美) 彼得·盖泽斯  
译 者 张瑜容  
责任编辑 王轶冰  
特约编辑 王楠 张芳  
封面设计 弘文馆·娘子  
版式设计 弘文馆·任翀

---

出版发行 天津教育出版社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 300051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业印装厂  
版 次 2009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11月第1次印刷  
规 格 32开 (889×1194毫米)  
字 数 150千字  
印 张 8.75  
书 号 ISBN 978-7-5309-5845-2  
定 价 22.00元

## 「前言」

我之所以会搬到现在住的地方，是因为这里紧临华盛顿广场公园（Washington Square Park），恰好是格林威治村的中心地带，而且自从我来到纽约市之后，这里也一直是我梦寐以求的居所。不过对于人类而言，“想做”和“实际去做”通常是两码子事。这使我不得不坦承，那个促使我行动的真正原因，是因为我的猫想要住在华盛顿广场公园附近。

拜托不要问我为什么会知道这里就是它心目中的理想住所。我知道很多关于我的猫的怪事，而我并不是很想去讨论它们，因为对任何不是爱猫族的人来说，他们都会觉得我疯了，而对任何猫咪狂热分子（或读过我独特恋猫事迹的人）而言，根本不会觉得那有何不妥。事实上，这些读者只会问我：“你怎么拖了这么久才搬？”

我会拖得这么久，完全是因为我从来没想到过，原来诺顿，我那独特又天赋异禀的——我有提过它也英俊无比吗？——苏格兰

折耳猫伙伴，竟然会这么喜欢狗狗玩耍区。

直到一个晴朗的午后，当我们一起在格林威治村里四处溜达时，我才终于发现自己的无知。

好吧，我才是那个四处溜达的人，而诺顿则一如往常，轻松地趴在我肩上的布网外出包里，身体有一半露在外面，并且随着身边的人事物转动它的头。然后我们来到公园中央。除了吉他和邦戈鼓的声音之外（我知道，你可能会觉得怎么突然就跳进多比·吉力斯的影集里了<sup>①</sup>，可是我发誓，当时真的有吉他和邦戈鼓的声音），就是那清晰可闻、持续不断的狗叫声了。我们朝广场的南边走去，果不其然，在一片用围篱隔开、向外延伸出去的土地上——部分是草地，大部分是泥土地——有二十到三十只各种各样的狗在翻滚、跑、跳、追、吠、嗥叫、咆哮……大体上都是一副快乐、白痴的狗样。诺顿被这些轻佻但自由的行为给迷住了，于是我们缓缓地，尽可能地走近那片将狗与狗主人们和没有养狗的人类隔开的铁丝围篱前。诺顿扭动身体，以便从它的外出包再多探出来一些，竭尽所能地向前伸出它的猫头——那颗头的大小似乎能轻易塞进大多数的狗嘴里。有几只狗迅速跑上前并歇斯底里地狂吠，但诺顿依旧相当镇静。它知道自己很安全，那些狂吠的狗根本碰不着它，就算它们真的有威胁好了，只要我往后退一步，它便安全无虞了。

我知道它很享受这番光景，所以就找了个邻近的长椅坐下，花了一段颇长的下午时间，看着它观察那些狗。（我想我得跳过一个事实：实际上，我到底花了多少成年岁月一事无成，只是一味地观察我的猫的那些对一般人来说毫无乐趣可言的举动。我只

能说，为了稍微保住一点面子，我也是超级狂热的尼克斯队球迷，是那种会随着那可恨的篮球队而欲生欲死的人。尽管如此，如果非得叫我选择的话，我会说：“看诺顿的举动排第一，看篮球名史普利威尔的假动作过人上篮排第二。”）几天后，我们再度回到同一张长椅上，我的小伙伴似乎和上次一样兴致勃勃，所以我们到那里去的次数也愈来愈频繁。没多久，我买下了我的新公寓，对外宣称是因为它就位于华盛顿广场公园旁，可是实际上却是因为它离狗狗玩耍区只有十五码。虽然我并不养狗。

既然交通如此便利，诺顿和我几乎每天都会经过那儿。我们喜欢在下午一起散个小步，这让我可以摆脱连续坐在计算机前几个小时的压力，也让它可以摆脱……呃……连续睡在我计算机旁几个小时的压力。几个星期之后，我们就不只是坐在围篱外的长椅上而已，我们开始坐进狗狗玩耍区里头。刚开始，老面孔们（包括人类和犬族）对这个猫科入侵者可说是非常地不爽。它们（指犬族，非指人类）会跑上前来，凶猛地吠叫，然后我的猫就会急忙地躲进它的外出包里。渐渐地，凶暴的举止被好奇心取代，有时甚至会出现一丁点儿善意的小心谨慎。诺顿，在这整个过程当中，通常都只是安稳舒适地窝在我的大腿上，一半的身体在外头，一半藏在它的外出包里。

有天，我们俩坐在太阳底下，置身狗狗玩耍区内，有个女人走进来，坐在我们旁边。我正在看书，而诺顿就坐在我的大腿上，完全从它的外出包里走出来，现身在阳光下。狗儿们基本上不太理睬我们，除了一只小狗之外。它应该是只苏格兰猎犬，对诺顿的身份有些困惑：它似乎不能理解，为什么诺顿丝毫不想和

它一起四处奔跑、玩你扔我捡的游戏？

那个坐在我们旁边的女人待了一小段时间。我隐约察觉到她正往我这里看。终于，她轻轻推了我一下。当我抬起头时，她若无其事地说：“那是诺顿吧？”我点点头，喃喃说了句“是啊”之类的话。她沉默了好一会儿，然后开始不断地点头，像是终于领悟了什么思索已久的事情。后来她仍轻缓地点头，声音中流露一丝微小的敬意：“所以是真的啰……”

我马上就知道她是什么意思。她读过诺顿的事。她听说过它，它的旅行、它的冒险以及它对身旁人们非凡的影响力。如今她终于见到它的肉身（或毛身，实际上是这样没错），人们只要亲眼见过它，就会了解到它有多特别。

我看着我的小猫并轻抚它的头。我的手停在那儿，享受手心那娇小而熟悉的形体带给我的舒适感。

“是啊，”我说，微笑着俯视我心爱的灰色伙伴：“当然是真的啊。

---

①多比·吉力斯 (Dobie Gillis) 影集，美国20世纪70年代初期的青少年电视剧。

目  
录

前言 001

- 1 缘起 001
- 2 话说从头 009
- 3 全美巡回宣传之旅 015
- 4 更多的旅行 033
- 5 重返巴黎 053
- 6 跻身名人堂 079
- 7 亮起红灯 117
- 8 诺顿的“粉丝”们 153
- 9 坚强的斗士 173
- 10 再次上路 199
- 11 永生的猫 227

后记 255

致谢 263



# 1. 缘起



自从我下定决心，要写下关于我那灰色、垂耳的苏格兰折耳猫伙伴诺顿的第三本书时，我就一直在想该怎么开头。

然而，那非常人类、非常不像猫的，一种被称作“想太多”的缺点，却很快地占据了我的心思：于是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而我仍坐在那儿发呆，一个字也没写出来。我认为，有太多因素会让这本书和先前的有所不同，所以我必须作出一些明确的决定。任何一种选择都会明显地改变本书的风格、语气与哲学！倘若我胆敢声称，这些关于我的猫的书，其实都自有一套哲学（请不用担心。相信我，我确实知道自己写得比较接近《最后十四堂星期二的课》，而非《存在与虚无》那一类的东西）。

我第一个想到的开头是这样的：

我之所以会成为一个作家，是因为我使用文字的方式，已是

我能力所及中、最能为我们这颇为疯狂的世界带来一点秩序的方式了。

然后我就会接着写说，生活中最让我受不了的事情之一，就是英语不断地被糟蹋。一如往常，这又是另一个我们应该好好向猫科动物学习的地方。猫说话的方式都是直接而且绝对清楚的。它们的语句也许总是一成不变，但其所代表的意义，却比人类的语言更少发生含糊不清的情况：“喂我”的喵声，绝不可能被误以为是“帮我搔肚皮”的喵声。无论时间长短，有哪一个曾被猫拥有过的人，会把“坐在火炉旁真好”的喵声，误以为是“让我出去”或是“很抱歉，但我绝对不去看兽医”的喵声吗？答案是没有。当然，这不只是因为猫的身体语言比我们的要坦白得多，也因为猫喜欢用命令句说话，如此一来，生活自然简单多了——至少对它们而言。就我所知，猫会说的唯一一个问句是：“你还好吧？”如果你真的觉得不是很好，那么接下来的那个喵声，通常会是另一个命令句：“好吧，挤过去一点，这样我才可以紧紧依偎在你旁边，让你觉得好过一点。”猫显然已经把沟通这件事发展成一门精密的科学了。

可是人一旦开口，事情就会变得一发不可收拾：英文中“*I*”与“*me*”的经常性错用，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建议：如果你不想在大庭广众之下被我羞辱的话，千万别当着我的面提到“*Just between you and I*”或是“*Come with Freddy and I.*”<sup>⑩</sup>），还有像是以“独特”形容某样东西的时候，又加上“非凡”一词，这就像在说：“比独一无二还要独一无二”（*very one-of-a-*

kind) 一样，语意上根本说不通。此外，好像没有人知道“讽刺”(irony)这个词到底是什么意思。它并不是指滑稽、刻毒、巧合、挖苦，或任何和上述词语相关的意思；如果你不相信，以下是直接从《兰登书屋英语词典》(*The Random House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里摘录出来的定义：“The use of words to convey a meaning that is the opposite of its literal meaning.”

(代表用言词来传达与其本身相反之意义)。假如外面在下雨，而你说：“天气真不错，是吧？”——这就是讽刺。而我这么在意这点的原因，正是因为本书的书名，广义来说，就是刻意要带点讽刺意味<sup>②</sup>，所以一开始就了解这一点是很重要的。没有什么东西，也没有任何人是永生的。植物不能、人类不能，而最不幸的是，猫也不能。从某方面来说，“生命”本身就是一个最终极的讽刺字眼，因为活着就代表总有一天要死去。而这个领悟、这样的经验和了解，正是本书的内容之一。

不过，这也只是其中一部分罢了。

我主要想传达的，是和一个真正令人惊奇的生命相处之后，所得来的感觉和能量。

以上只是用一个迂回冗长的方式，来解释为什么我所想到的第一个开头会被舍弃。此外，另一个事实是：猫根本不懂讽刺这个概念。虽然这本书是写给人看的，因为猫无法阅读（这真的很可惜，若非如此，我可能就会成为地球上最富有的人了！）——但使用这样一个违反它们天性的开头，我还是觉得不太妥当。

第二种可能性，则是走纯戏剧性的路线。有好一阵子，我预

设的起始句都是这样的：

就在我搬进梦想居所的那天，我的猫得了癌症。

我想你一定知道这有多好用。我是说，这绝对会吸引人们的注意，而且，就像所有我曾经写过的关于诺顿的事一样，都是真实无欺的。然而我还是拒绝这么做。太悲情。太自怜了。实在是腻死人的多愁善感。而且根本不是这本书所要传达的讯息。诺顿才不是这样的猫呢。我希望你将要读到的内容，是悲伤之外的一切事情。这并不是关于生病，而是关于健康的；不是关于疾病所产生的伤痛，而是关于随着我们年纪渐长，学会关怀彼此、进而得到的满足和归属感——并学会接受其他人的这种关怀。

任何读过之前我和诺顿共同生活故事的人都可以告诉你：我几乎对每件事都能开玩笑，无论是写文章，还是在真实生活中都是如此。我也不太喜欢虚假的多愁善感（以前的几个女朋友应该会说，其实我对真实的哀愁也没啥兴趣）。但我喜欢真实的情感，而且很幸运地，我很少会将欢笑排除在外。所以这本书绝不可能会是阴郁的。我希望它是既好笑又欢欣，并且尽可能地激励人心，却又不致于演变成另一部斯蒂芬·斯皮尔伯格的电影。

某方面来说，像这样的闲聊和过度思索，确实达到了我原本设想的两个开头所无法完成的效果。我的确替这本书整理出了一些头绪，也让我的思考更加明确。此外——这也许是比較重要的一点——尽管和我先前所写的不尽相同：书名其实算不上讽刺。

我愈想愈觉得，从许多方面来说，我那灰色的小伙伴真的能

得到永生。而且会完全以它喜爱的方式活着：为其他人的生命带来乐趣，甚或偶尔带来意义。我想这就是为什么到最后，本书的内容其实很简单。

这是一本关于我的猫诺顿的书。

完全和之前的两本一样。所以真正的开头是像底下这样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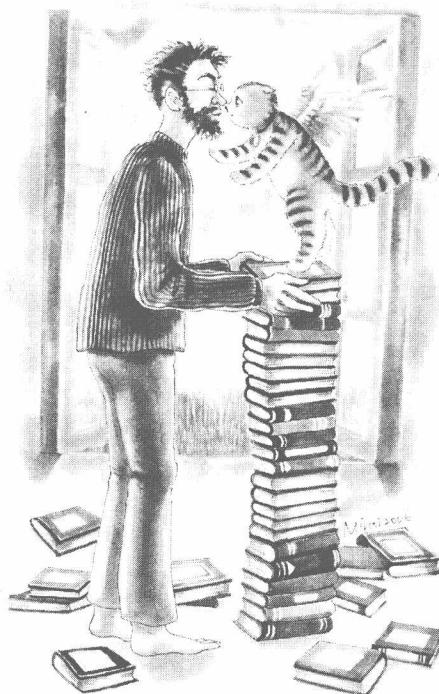
和猫相处的美妙之处——该说是和猫相处的众多美妙之处之一——就在于你永远无法预知，这层关系会将你带往何处……

---

① “Just between you and I.”（这是我们之间的秘密）以及“Come with Freddy and I.”（跟着佛莱迪和我），在正确英文文法中，这两句中的“I”都应接改为受词“me”才对。

②《再见了，诺顿》的原书名“*The Cat Who'll Live Forever*”直译是《永生的猫》。





## 2. 话说从头